

澎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88043 澎湖縣馬公市治平路32號
承辦人：鄭耀爵
電話：06-9274400 分機348
傳真：06-9261359
電子信箱：colubrous@mail.penghu.gov.tw

受文者：澎湖縣立馬公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5月2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力字第103002455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三(103D018028_103D2007540-01.doc)

主旨：銓敘部為瞭解貴機關、學校配合本（103）年623公共服務日舉辦相關活動情形，請於本年5月12日（星期一）下班前依式填復，並轉知所屬踴躍參加投稿「改變的力量：主動承擔的公僕志業」徵文比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銓敘部103年4月29日部管二字第1033802809號書函辦理。
- 二、考試院本年4月1日以考授銓管二字第1033801942號函略以，請貴機關、學校協助將旨揭徵文活動參加辦法轉知所屬人員，並將活動相關訊息置於機關網站公告民眾周知，廣為宣傳。另請貴機關、學校配合於本年6月23日當週前後自行規劃辦理公共服務日之相關活動，並可適度結合型塑優質組織文化推動方案之活動，倡導關懷承擔之優質組織文化。
- 三、銓敘部為瞭解各機關配合辦理活動情形，請依式填列「中央及地方各主管機關暨所屬機關配合623公共服務日辦理相關活動情形表」，於本年5月12日（星期一）下班前免備文





回傳本府彙整(請將電子檔寄至colubrous@mail.penghu.gov.tw, 逾期未傳送者, 均以無辦理論。), 如有配合舉辦相關活動或措施者, 本府將納入各人事機構暨人事主管103年度平時考核之優良品蹟參考; 至實際辦理情形如有變動, 亦請於本年7月25日(星期五)前隨時回傳本府修正之。

四、為加深民眾對623公共服務日之瞭解, 除已於銓敘部全球資訊網首頁(<http://www.mocs.gov.tw/>)建置「623公共服務日」專區供各界查詢外, 亦已建立臉書(FACEBOOK)社群網站之「623公共服務日」活動專頁, 將不定期張貼公共服務日相關訊息, 並隨時更新徵文活動最新進度, 俾使民眾獲知公共服務日相關內涵及意旨, 有助於深化熱忱、關懷服務之理念, 爰請貴機關、學校鼓勵同仁於本年5月9日徵稿截止前, 踴躍參加考試院舉辦之「改變的力量: 主動承擔的公僕志業」徵文比賽。

正本: 澎湖縣政府警察局、澎湖縣政府消防局、澎湖縣政府衛生局、澎湖縣政府環境保護局、澎湖縣政府農漁局、澎湖縣政府文化局、澎湖縣政府稅務局、澎湖縣政府公共車船管理處、澎湖縣馬公市戶政事務所、澎湖縣湖西鄉戶政事務所、澎湖縣白沙鄉戶政事務所、澎湖縣西嶼鄉戶政事務所、澎湖縣望安鄉戶政事務所、澎湖縣七美鄉戶政事務所、澎湖縣澎湖地政事務所、澎湖縣立體育場、澎湖縣家庭教育中心、澎湖縣馬公市公所、澎湖縣湖西鄉公所、澎湖縣白沙鄉公所、澎湖縣西嶼鄉公所、澎湖縣望安鄉公所、澎湖縣七美鄉公所、澎湖縣馬公市民代表會、澎湖縣湖西鄉民代表會、澎湖縣白沙鄉民代表會、澎湖縣西嶼鄉民代表會、澎湖縣望安鄉民代表會、澎湖縣七美鄉民代表會、澎湖縣各國民中小學

副本: 澎湖縣政府人事處

